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3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大会开设网络投票提示服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5年9月15日14: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1）。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4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8日（星期一）下午13:00-14: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事项进行交流与沟通。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德志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海明先生、财务总监龚倩莹女士和独立董事张玉娟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征集问题的回复情况

在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前,公司向投资者征集业绩说明会相关问题,截至问题征集结束,公司未收到相关问题。

三、说明会现场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具体情况如下:

(一)请问公司未来盈利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有哪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现阶段仍以商品混凝土为主营业务,在行业下行期间将积极采取提升本地市场占有率,积极走出去寻找新的市场机会,加强回款等各项措施保障主营业务的稳步发展。同时,公司目前正在寻求第二增长曲线,以提升企业盈利能力。谢谢!

(二)请问董事长,公司目前主要市场是哪里,请问有没有拓展的规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销售市场主要为重庆市主城区,未来,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情况结合国家重点建设区域和重大工程,积极探索走出重庆,寻求新的市场空间。谢谢!

(三)请问董事长,公司2025年上半年净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啥?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5年上半年净利润亏损主要是受重庆市房地产和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下滑影响,商品混凝土需求继续萎缩、价格持续下降,导致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从而影响收入和利润;同时,在行业下行阶段,部分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相应增加，对利润产生了负面影响。具体详情请您参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关于“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部分的相关内容。谢谢!

(四)请问公司股票的发行价42.88元如何制定的,与现在价格差距较大的原因是什么?近期是否会有回购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是按照市场化询价后谨慎确定的,具体发行情况请关注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的相关内容。股价的波动受经济环境、政策、市场因素、投资者心理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管理层将会一如既往的全力经营好公司主营业务,同时寻求转型升级机遇,积极开辟公司第二赛道,强化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使投资者能够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中取得合理回报。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制定股票回购计划。谢谢!

(五)请问董事会秘书,2025年混凝土价格怎么样了?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重庆市造价信息网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7月,C30规格的商品混凝土含税指导价为293元/立方米,较上年同期下降37元/立方米。谢谢!

(六)公司的矿山都开采完了,下一步有什么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由于受高铁压覆部分矿产资源的原因,公司拥有的建筑用石灰岩矿山资源已开采完毕,进入停工停产阶段。下一阶段,公司将多元化实现砂石骨料供应链的降本增效。谢谢!

(七)请问董事长,公司目前诉讼较多,应收账款规模较大,请问公司有收回货款的信心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行业发展的下行阶段,企业在收款端确实存在一定的收款压力,但公司的主要客户为资信情况良好的大型国央企或本地实力较强的客户,公司力争及时、全额收回货款。谢谢!

(八)公司是否考虑收购芯片或者机器人企业?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现阶段正在推进转型升级的相关工作,尚未确定具体的转型升级方向和收购标的。谢谢!

(九)请问公司上半年业绩下降,接下来将会采取什么措施扭亏为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下半年,公司仍将面对行业继续下行的严峻形势,公司主要的经营措施是:1、发挥多点布局优势和整合营销优势,充分评估订单质量及客户资信情况,继续扩展本地市场占有率;2、结合国家重点建设区域和重大工程,积极探索走出重庆,寻求新的市场空间;3、在销售回款方面进一步加强风险管控,通过诉讼方式积极收回商品混凝土尾款;4、公司内部继续落实降本增效措施,保持公司稳定运营;5、继续寻求跨行业发展机遇,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谢谢!

(十)请问董事长,目前整个行业如此艰难,政府有没有济困措施,公司外延式增长进展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从去年十月以来,国家积极推动化债改善企业流动性;2025年中央财经委第六次会议提出要依法治理低价无序竞争,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同时,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情况及国家相关发展政策，积极探索转型升级之路，寻求第二增长曲线,确保企业具备长期盈利能力,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谢谢!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同时,也可以在上证e互动平台的“上市公司发布”栏目查阅公司汇总发布的关于本次说明会的相关记录。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5-067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的主要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本公司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19年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低压交流电力电缆（普通型）材料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0年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27,148万元（含税）。

公司下属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高压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缆实业”）于2021年8月4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4日作出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1年110kV交流电力电缆、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合计为29,371.21万元。

公司下属子公司电缆实业于2022年8月15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作出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2年10kV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防蚁阻燃型）、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2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16,029.77万元。

具体情况及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尚未完结中标项目签署合同及执行的情况

截至2025年8月31日，上述标包中本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总计67,721.06万元（含税）,分别如下:

（1）2020年中标项目中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194.47万元（含税）,已发货1,194.47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5,442.06万元（含税）,已发货5,442.06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5,154.72万元（含税）,已发货15,096.07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0年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21,174.97万元（含税）。

（2）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中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6,124.66万元（含税）,已发货6,124.66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10,210.42万元（含税）,已发货10,210.42万元（含税）; 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509.33万元（含税）,已发货1,509.33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3,752.23万元（含税）,已发货13,670.00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31,512.47万元（含税）。

（3）2022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中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2,483.16万元（含税）,已发货10,654.52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850.01万元（含税）,已发货1,761.15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2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11,898.27万元（含税）。

注:1、已签订合同金额总计数与各明细相加尾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导致。

2、超高压公司已注销,相关业务由电缆实业承继,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生效条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合同标的: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低压交流电力电缆（普通型）、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10kV交流电力电缆、10kV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防蚁阻燃型）;

3、合同总金额:67,721.06万元（含税）（注:2020年中标项目、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以及2022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已签合同金额之和）;

4、合同双方:买方为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卖方为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

5、签署地点:买方所在地;

6、合同履行期:按相应合同的约定履行;

7、合同价款支付:合同价款分预付款、人卖方成品库款、交货款和结清款

四次支付。付款方式:电汇、汇票或支票以及双方认可的其他方式;

8、违约责任:对于买方或卖方的违约行为,按照双方签订的相应的采购合同中的相应条款执行;

9、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履约保证金: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在合同设备验收证书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28日后失效。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买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为367,516.2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63,707.2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013.54万元,具备履行合同的资金实力;公司目前的产能能够保证合同得到正常履行。

2、上述中标项目签订合同总金额占本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18.62%,合同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双方已签订的相应采购合同中已就违约、争议以及遭遇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时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归属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仍有可能对合同的履行造成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电缆实业、超高压电缆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合同。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754/900934　证券简称:锦江酒店/锦江B股　公告编号:2025-050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拟注销回购专用账户中剩余1,120,360股公司股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概况

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股份如未能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用于上述用途的,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截至2024年8月26日,公司完成回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0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二、回购股份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办理完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实际授予数量6,034,240股,442,760股拟授予股份因部分激励对象放弃或部分放弃认购而未授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办理完成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实际授予数量845,400股,677,600股拟授予股份因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及部分激励对象放弃或部分放弃认购而未授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共计剩余1,120,360股公司股份。

三、本次注销库存股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应当在三年内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应当在期限届满前注销。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剩余库存股予以注销,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减资手续。

四、本次注销完成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库存股份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1,067,418,804股减至1,066,298,444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更前		增减变动股数	本次变更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4,254,381	0.40	0	4,254,381	0.4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907,164,423	84.99	-1,120,360	906,044,063	84.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56,000,000	14.61	0	156,000,000	14.63
合计	1,067,418,804	100.00	-1,120,360	1,066,298,444	100.00

五、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754/900934　证券简称:锦江酒店/锦江B股　公告编号:2025-051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剩余库存股1,120,360股予以注销,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减资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至1,066,298,444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减少至1,066,298,44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5年9月9日起45天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方式进行债权申报,以邮寄方式申报的,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20楼

邮编:200002

联系人:杨劼（董秘室）、朱丽芬（财务部）

电话:021-63217132、021-20375214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5-061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徐珽	董事	2025年9月5日	2027年5月16日	公司内部工作调整	是	行业销售总监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徐珽先生提交的辞任报告,基于公司董事会设置要求,公司对内部工作进行调整,徐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该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徐珽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任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公司正常运作。徐珽先生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行业销售总监职务,并将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徐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附件:徐珽先生简历

附件:

徐珽先生:1975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SMBA,研究生学历。1998年参加工作,先后就职于光华科隆集团、香港海翔有限公司、德马格起重机械（上海）有限公司;2008年担任诺威起重设备（苏州）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2年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至今。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5-062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6.43元/股调整为6.20元/股；鉴于4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23,20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调整行权价格及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事宜已办理完毕。

公司本次调整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5-060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汾越路28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7,900,9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095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因工作原因不能主持本次会议,经过半数董事推举公司董事王文艺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3人,董事长陶峰华先生、副董事长袁秀峰先生,独立董事蒋毅刚先生、袁鸿昌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堰川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向希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7,521,473	99.7434	220,989	0.1494	158,524	0.1072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7,618,412	99.8089	145,894	0.0986	136,680	0.0925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益文、常小宝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25-048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9月5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261号本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且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10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代理人需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提交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和持股凭证。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峰、赵磊

联系电话:0635-8322765

联系传真:0635-8328905

2、会议费用:参与现场会议股东及委托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57”,投票简称为“中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注意:授权委托书还应当注明如下信息:

1、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2、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